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股票期权授予 完成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完成了《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或“本计划”）预留股票期权的授予登记工作，期权简称：中兴JLC4，期权代码：037180，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概述

公司于2020年10月12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于2020年11月6日召开的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绩效考核制度>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规定授予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业务骨干不超过16,349.20万份股票期权，其中首次授予15,849.20万份，预留权益500万份，每份股票期权拥有在激励计划有效期内的可行权日，以行权价格和行权条件购买一股中兴通讯股票（人民币A股普通股）的权利，激励计划的股票来源为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股票。

2020年11月6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授予相关事项的议

案》，同意对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和期权数量进行调整，并确定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授予日为2020年11月6日（星期五）。2020年11月30日，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授予登记工作完成，合计向6,123名激励对象授予15,847.20万份股票期权，初始行权价格为34.47元人民币/股。

2021年8月2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和期权数量的议案》、《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鉴于1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放弃参与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公司取消上述1人参与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资格，其已获授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2.6万份将由公司无偿收回并注销。调整后，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人数由6,123人调整为6,122人，股票期权授予数量由16,347.20万份调整为16,344.60万份，其中，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总数由15,847.20万份调整为15,844.60万份，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总数仍为500万份。独立非执行董事就前述调整和注销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第八届监事会对调整后的激励对象、期权数量以及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出具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

2021年9月23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股票期权授予相关事项的议案》，确定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授予日为2021年9月23日（星期四）；独立非执行董事就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的股票期权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第八届监事会对预留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出具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

二、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具体情况

1、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的授予日：2021年9月23日（星期四）。

2、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的授予对象：对公司整体业绩和持续发展有直接影响或者做出突出贡献的业务骨干（不包括独立非执行董事、监事，也不包括单独或合计持股5%以上的主要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共计410人。

3、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的授予数量：500万份。

4、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人民币34.92元/股。

5、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的股票来源：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A股股票。

6、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的有效期限及行权安排：

本次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自预留授予日（即2021年9月23日）起3年内有效。本次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设1年等待期，等待期内不可行权。经过1年的等待期，在之后的两个行权期，第一和第二个行权期分别有1/2的期权在满足业绩条件前提下获得可行权的权利。

阶段名称	时间安排	行权比例
等待期	自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的授权日起至预留授予的授权日起 12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第一个行权期	自预留授予的授权日起 12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预留授予的授权日起 24 个月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1/2
第二个行权期	自预留授予的授权日起 24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预留授予的授权日起 36 个月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1/2

7、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的行权条件：

(1) 预留授予股票期权行权的业绩指标：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 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行权的具体条件：

行权期	行权条件
第一个行权期	2020 年和 2021 年累计净利润不低于 64.7 亿元
第二个行权期	2020 年、2021 年和 2022 年累计净利润不低于 102.3 亿元

未满足业绩条件而未能获得行权权利的期权或者行权期结束后当期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将立刻作废，由公司无偿收回并统一注销。

三、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登记完成情况

1、期权简称：中兴JLC4

2、期权代码：037180

3、期权授予登记名单：

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的激励对象共计410人，具体分配情况如下：

激励对象	人数	拟分配期权数量 (万份)	占预留授予股票 期权的比例	占公司已发行总 股本的比例
公司业务骨干	410 人	500	100%	0.1077%

本次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的授予对象不包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4、上述激励对象及获授的权益数量与公司于2021年9月24日披露的激励对象和授予数量一致，未有调整，具体内容详见2021年9月24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

的《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股票期权授予激励对象名单》。

四、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对公司发展的影响

公司实施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利于倡导价值创造为导向的绩效文化，吸引、激励和稳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人才，健全和完善公司薪酬激励体系，建立长期激励约束机制，增强公司竞争实力，为公司和股东创造更高价值。

特此公告。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0 月 23 日